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034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洪詩滄
電話：04-7250057轉1757
傳真：04-7244973
電子信箱：artyoyo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演字第11200139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於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至113年2月18日(星期日)於彰化縣立美術館辦理「請眾仙迎神-宮廟藝術展」特展活動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帶隊前往參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結合文化與教育資源，落實從小文化扎根，鼓勵學校安排藝文校外教學活動至本縣美術館進行「請眾仙迎神-宮廟藝術展」參訪學習。
- 二、本次展覽期間為112年12月26日至113年2月18日，展覽以「現在 過去 未來」時間軸線發展，藉由廟宇文化遺產與文物，探究傳統宮廟文化之美與意涵。另一方面經由不同世代藝術創作的對比，鋪陳開庶民生活中的虔誠信仰、敬拜儀式、慶典科儀等在地文化，同時梳理宮廟藝術的發展脈絡。
- 三、旨揭參訪計畫說明：

(一)申請資格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、幼兒園師生，每校參

學務處 收文:112/11/27



加人數以43人為上限(含教職員工)，而為考量文化資源分配公平性，偏遠之學校優先錄取，如未足額時則不在此限。

(二)參訪日期:112年12月26日(星期二)至113年2月18日(星期日)，每星期二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(三)申請方式:上網填報表單，另為控管展覽人數，維護展覽品質，請申請學校預先規劃3個可參訪時段，本局審核將依申辦順序排定日期時段(請另至網址填報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eJEPbBmV7Qb9aSTJ6>)，申請期限至112年12月5日中午12時截止；參訪日一經確定，除颱風、天災、地震等不可抗拒因素，不得更改，以避免影響其他學校權益。

(四)經申請審核錄取之學校，由本局提供每校2輛接送之原則，參訪師生保險費及餐費則由申請學校自行處理，並俟排定學校參訪時段後，於112年12月12日前公告於彰化縣文化局官網及函知各校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請洽本局視覺表演科洪小姐(04-7250057分機1757)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視覺表演科

